

法規

新北市政府 函



台北市基隆路二段51號13號之3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1樓
承辦人：吳怡蓁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7127
傳真：(02)89650936
電子信箱：AV4309@ntpc.gov.t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都字第11204551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新北市轄內民有市場活化再生專案計畫」公告1份，
自112年3月31日生效，請協助張貼貴所公告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請協助廣為周知，本計畫內容請逕至本府城鄉發展局網站
(<https://www.planning.ntpc.gov.tw/>)，點選「最新消息」
之「一般公告」項目，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
二、副本抄送相關公學會：請貴單位協助轉知所屬會員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地政士公會、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、新北市政府法制局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新北市政府市場處、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計畫審議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市設計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開發管理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市計畫科(均含附件)

市長侯友宜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城鄉發展局局長決行

擬e-mail轉知各會員公會及
本會法規研究委員會委員